公 開 類		編製機關	基隆市環境保護局
月　　報	期間終了20日內編報	表　　號	1135－01－04－2

基隆市廢機動車輛認定及移置統計

中華民國112 年12月　　單位：輛

項　目　別		查(通)報 數	現場查核數	張貼通知數	完成移置數	無法完成移置數
總計	計	125	125	125	90	20
	汽　車	10	10	10	10	8
	機　車	115	115	115	80	12
環保單位張貼通知	計	92	92	92	72	14
	汽　車	5	5	5	6	6
	機　車	87	87	87	66	8
警察單位張貼通知	計	33	33	33	18	6
	汽　車	5	5	5	4	2
	機　車	28	28	28	14	4

中華民國 113年1月6日編製

填表　　審核　　業務主管人員　　機關首長
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市環境保護局及警察局查報、張貼通知及移置廢機動車輛資料編製。

填表說明：1.本表編製1式5份，1份送會計單位，1份自存，1份送本府主計處，1份送 本府警察局，1份送環境部統計處。

2.「無法完成移置」之原因包括：(1)偵查中之交通事故車輛，(2)地址或牌照號碼、車體特徵不符，(3)移置時查無車輛（含遭竊車），(4)車主自移等。

3.所有項目均為本月1日至月底之數量。